

## 天津科技大学 2018 年艺术类（美术）专业招生公告

根据教育部和各省（市、自治区）相关文件要求，2018 年我校艺术类（美术）专业（产品设计、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、公共艺术、服装与服饰设计、动画专业）招生录取依据我校在各省（市、自治区）的招生计划及考生高考志愿，按照综合分（按艺术类专业省级统考成绩与高考文化课成绩计算综合分）全面衡量择优录取。**2018 年我校不组织艺术类（美术）专业校考。**

我校 2018 年艺术类(美术)专业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以各省(市、自治区)招生主管部门公布的招生计划为准；综合分计算办法参照我校 2018 年 6 月对外公布的《天津科技大学 2018 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》。特此公告。

天津科技大学招生就业指导中心

2018 年 1 月 23 日